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ANRUI GROUP C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2）

針對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清盤程序

本公告由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5(1)(b)條作出。

本公司近日獲其控股股東煜闊有限公司（「**煜闊**」）告知，中薇證券有限公司（「**呈請人**」）已獲准替代作為針對煜闊的清盤程序的呈請人。

於本公告日期，高等法院尚未就煜闊作出任何清盤令。

本公司謹此澄清，據本公司董事經合理查詢後所知悉、獲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煜闊仍與呈請人保持溝通，並將繼續與呈請人探討友好解決方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密切監察上述事宜的進展，並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主席
李留法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鳳鑾女士、丁基峰先生、李江銘先生及金明杰先生；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李留法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忠先生、麥天生先生及姜森林先生。